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章程修正案

公司章程修正方案具体如下：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3,442,176 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6,664,557 元。
第二十条	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43,442,176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36,664,557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第一百五十二条	新增	公司设董事会秘书，负责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、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，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。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因新增条款，章程中原条款序号、援引条款序号按修订内容相应调整。上述变更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。

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2 日